

乡愁，是一坛陈年老酒
——谈《岁月——故乡人物闪小说集》的艺术魅力

◎犁夫

典
评

故乡

因为是故乡
所以才怀念

(本版图片来自网络)

读《岁月——故乡人物闪小说集》的时候,《由爱故生忧》这首歌一直萦绕在心头,挥之不去。

“我想化作微风,牵着你的手,我想带你到山顶,看满天星宿,我想乘着月光,潜入你的梦,我想一夜就白头,陪你到最后。你为谁泪流,你为谁等候,千万般念头,由爱故生忧。我是你形同陌路的某人,还是你天涯归来的渡口,我为谁无悔,我和谁厮守……”

这本闪小说集究竟写了什么,是什么让我情绪跌宕、沉溺其中呢?那些年,那些人,逐渐走进历史的深处,逐渐被人遗忘。《岁月——故乡人物闪小说集》中的一个个故事,让人的脑海里不止一次闪现出鲜活故乡人物的形象,这些形象,无疑都定格为历史,成为一种见证。

作家王连志写的《柱子》里,写出了一位环卫工人的生活工作点滴:柱子的大褂很长很旧,工资低,省吃俭用,因为工作中去吃饭,被罚了200块钱。闪小说戛然而止,其实,读者早就从这些描述里看到了普通人的生活境地。

作家何景瑞写的《金小脚》旧忆,直指历史造成的裹着的小脚。而其生存的空间需要自我抗争,不抗争就不会存活。中国妇女在“三寸金莲”的压迫下,不屈不挠,顽强劳动,和男人一样爬山过河,舞歌弄锄,小说表现了普通农村妇女的抗争意志。

作家李富写的《五爷》,通过五爷暗恋秋兰,秋兰进城被日本人祸害,五爷怀揣秋兰的辫子,埋伏在山上,袭击日本人,刻画了五爷这样一个典型的中国农民形象。五爷的渴望、失望、仇恨集中在一起,这是爱恨交加的抒写。在闪小说最后,重复了开头的叙述,余味无穷。

刘贵庚的闪小说《阿结》中的阿杰,因为口吃,人们都叫他阿结,他曾经给一个物流公司打工。因为着急就更口吃,老板解雇了他。后来他通过考试,当上了火车司机,有一次出乘,险些造成重大事故,被解职去当门卫。他仍旧写诗,还获得了全市诗歌大赛第一名。但在闪小说的最后,作家抖落了“包袱”:奖金是自己的媳妇赞助的!这样一个人物,真是让人回味无穷。《我和我的“手枪”》最后依然是抖落了“包袱”:拿着枪救下歹徒刀下的老婆,这支枪原来是“打不着火的打火机”。刘贵庚的闪小说虽然手法传统,但故事却讲得津津有味,让人痴迷一直看下去。

闪小说作家红桃说:“我创作的闪小说如《红衣喇嘛》《麻子叔与他的广播站》,写出了我十分熟悉的人物,这些人物都是故乡的化石”。

闪小说短小精致,突出细节,甩出思考,这是闪小说具有的特性。

作家木槿说,写故乡同题闪小说,非格外认真不行。文贵精到、精彩、精细,闪小说更是如此。故乡的人和事虽然是记忆中的点点滴滴,但却时时在脑海中出现,令人每每想起总是温馨和幸福。木槿写的老范婆子、马老师等人物在生活中确有其人,600字虽然没有完全写出

他们生活的全部,但善良、热心、真实的活着,从细小之处传递着“即使远离了故乡,可贵的品质仍然能相随”的情感。

《麻子叔与他的广播站》写的是在村里办广播站40多年的人物,这种坚守,令人钦佩和感动。作者红桃说,他写的是真人真事,这个广播站,传播时代精神,把党的温暖传递给人们,把互助的大爱播洒人间。于是我通过一个孕妇难产,麻子叔召唤众乡亲及时送往县城这样一个故事,把麻子叔的至善至美之心表达出来。

闪小说作家谭志刚的两篇闪小说《大先生》《胡铁匠》用笔平实朴素,娓娓道来,体现了作者不俗的文字功力。《大先生》表面上刻画了一个俗世奇人的坎坷命运,读来令人唏嘘,实则暗含了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朴素哲学观。它是一个传奇故事,也是一则现代寓言,有很强的现实意义。

作家王升《编筐老王》中的人物编筐老王:会过日子,也吝啬,口熬肚胀,他的最高理想就是把5个孩子都供到大学去。但不幸发生了:大儿子的眼睛被邻居汪二麻子的儿子扎坏了,最后因为汪二麻子家没钱给治,眼睛失明了。从此,老王编筐更加卖力。廿年后,老王被评为非遗传承人”。作家把一个这样的心酸故事讲给人们,留给人们的是遗憾之美,是乡愁。

故乡是一个人成长的文化母体,她承载着诗和远方。故乡,是发酵的陈年老窖,思念的情感浓得让我们泪流满面,这就是乡愁。尽管作家们写的是故乡的“小人物”,但却是一个地区一个时代的历史承载。一个个生动的故事,塑造了一个性格鲜明的人物形象。闪小说正是通过对这些人物经历的叙述,写出了生活的美丽和忧伤,也揭示出生活的真相。普通人像芥子一样微小,像蝼蚁一样忙碌和卑微,然而他们爱恨情仇的故事依然生动、震撼人心。

乡愁让我们世世代代难以忘怀,乡愁也让我们在心灵深处留下了化不开的情结。故乡是舞台,以故乡的风土人情为背景,书写乡愁,成了内蒙古闪小说作家描述的主要内容。平淡的,波折的,传奇的,普通的,特殊的,花前月下,瓜棚柳巷,生者死者,健康残疾,男男女女,老老少少,那些在记忆里不肯离去的精灵和目光,都在闪小说作家笔下栩栩如生。读着这些闪小说,置身其中,为小说中人物的命运担心,为他们的忧愁而忧愁,为他们的欢乐而欢乐。感动时泪流,恨别惊心。闪小说让人在极短的时间里,爱恨交加,读者的心情随着人物的命运和性格,起起落落,或流泪,或捧腹,或追问,或反思……读闪小说的情感是复杂的,大千世界,无所不包,在闪电一样的情感表述中,读者的情感因此起伏跌宕,闪小说的魅力便凸显出来。

闪小说“闪”的是时空故事,“闪”的是多彩人生,故乡人物和节令,是我们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创作源泉。

希望广大文艺工作者坚守人民立场,书写生生不息的人民史诗。源于人民、为了人民、属于人民,是社会主义文艺的根本立场,也是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的动力所在。



● 文化兴则国家兴,文化强则民族强。当代中国,江山壮丽,人民豪迈,前程远大。时代为我国文艺繁荣发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广阔舞台。

● 文化是民族的精神命脉,文艺是时代的号角。古人说:“文者,贯道之器也。”新时代新征程是当代中国文艺的历史方位。

● 广大文艺工作者要深刻把握民族复兴的时代主题,把人生追求、艺术生命同国家前途、民族命运、人民愿望紧密结合起来,以文弘业、以文培元,以文立心、以文铸魂,把文艺创造写到民族复兴的历史上、写在人民奋斗的征程中。

● 广大文艺工作者要紧跟时代步伐,从时代的脉搏中感悟艺术的脉动,把艺术创造向着亿万人民的伟大奋斗敞开,向着丰富多彩的社会生活敞开,从时代之变、中国之进、人民之呼中提炼主题、萃取题材,展现中华历史之美、山河之美、文化之美,抒写中国人民奋斗之志、创造之力、发展之果,全方位全景式展现新时代的精神气象。

● 希望广大文艺工作者坚守人民立场,书写生生不息的人民史诗。源于人民、为了人民、属于人民,是社会主义文艺的根本立场,也是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的动力所在。

● “立文之道,惟字与义。”文艺只有向上向善才能成为时代的号角。止于至善,方能臻于至美。

● 衡量一个时代的文艺成就最终要看作品,衡量文学家、艺术家的人生价值也要看作品。广大文艺工作者要精益求精、勇于创新,努力创作无愧于我们这个伟大民族、伟大时代的优秀作品。

● 以文化人,更能凝结心灵;以艺通心,更易沟通世界。

● “志高则言洁,志大则辞弘,志远则旨永。”文艺承担着成风化人的职责。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文联十一大、中国作协十一大开幕式上的讲话摘录

文艺评论

大时代的小人物 小人物的大历史

——读长篇小说《赤脚》

◎路远



近期,电视连续剧《人世间》口碑爆棚。编导通过一个家庭展示了了几代人的风貌,写的是小人物的喜怒哀乐,可蕴含的却是一个时代真实的写照。

恰巧此时我在读梅初的小说《赤脚》,我发现这部小说与电视剧《人世间》有异曲同工之妙,都是以基层小人物为中心,通过小人物反映大历史。

纵观古今中外的文学史,大凡成功的文学作品,无一不是沿着这条路走下来的——从那些平凡的小人物身上来折射一个时代。从《苔丝》到《包法利夫人》;从巴尔扎克的《人间喜剧》,到契诃夫的《变色龙》《小公务员之死》、莫泊桑的《羊脂球》;从囚犯冉阿让,到走向毁灭之路的于连,还有鲁迅笔下的孔乙己、闰土、阿Q、祥林嫂……等等,举不胜举。

《赤脚》这部小说同样写了一个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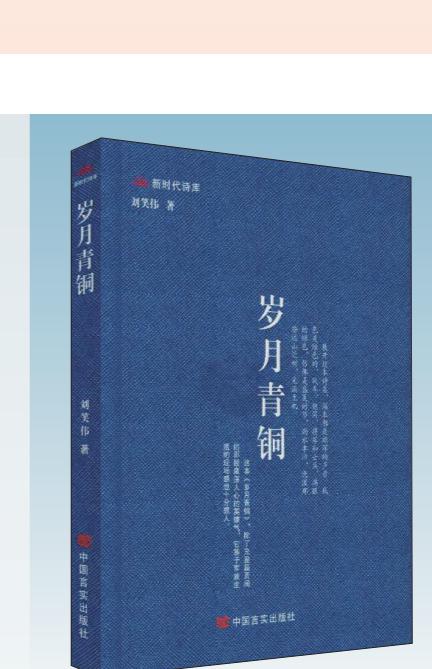
不能再小的人物:一个普通牧民家庭出身的女孩子——高娃。通过这个小人物的经历、奋斗、情感演化,折射出改革开放之后那个大时代的广阔背景,凝炼出那个时代的精神风貌。从这个角度来说,这部小说无疑是成功的。

《赤脚》的书名起得很有意思,我个人理解,“赤脚”这个名字就是贫民的代名词,蕴含着“赤手空拳打天下”的意思。我们看小说的故事主线:主人公高娃出身于一个赤贫的家庭,“兄弟姐妹挖野菜,撸榆钱。然而很多时候,高娃兄弟姐妹仍然不够吃、不够穿……”为了摆脱令人窒息的贫困,高娃外出打工,幼小的女孩子被卷入了滚滚的社会洪流之中,出路只有两个:或者被洪流淹没,或者成功上岸,获得自我救赎。

高娃是幸运的,她终于成功了,虽然那成功是用血和泪换来的,但毕竟,她的奋斗有了价值。她赤脚走来,走向五光十色的社会。她本色不变,真诚而不雕饰,率真而不矫饰。

我在阅读时,脑海里一直出现当年颇为轰动的电视剧《外来妹》的画面。高娃就是一个典型的“外来妹”,她一步步走出乡村,走向城镇,一直走到大都市广州和深圳,在改革开放水流最湍急的地方去搏击!这部小说最大的成功之处是塑造出高娃这位新时代新女性的独特形象。小说文笔流畅,情节跌宕起伏,扣人心弦,阅读过程中,你会跟随着高娃一起走南闯北,为她担忧,为她伤心,也会为她的每一步成功激动不已。

任何一部文学作品的价值都可以从不同的方面去衡量。而《赤脚》这部小说的价值,正如一位评论家所说:“主人公高娃的人生经历为我们展现了时代变迁对个人生命历程的影响,以及个人在时代洪流中跌宕起伏的传奇故事。从高娃身上,我们能够看到个人与时代复杂的关系,时代成就了高娃,无数个高娃也造就了这个时代。”“大时代的小人物,小人物的大历史”,读来令人唏嘘不已,掩卷深思。



刘笑伟新著的军旅诗集《岁月青铜》,像一场春雨的到来,把我久旱的心田浇开。《岁月青铜》是黄钟大吕的金属响动,我捧起诗集凝视着封面凹形坦克设计和醒目的书名及依偎在《岁月青铜》左右两边的几行文字,顿生联想:在历史长河中那些刻有印痕的岁月和回荡在时空里难以忘怀的日子,及军营里青春的英姿、坚定不移的意志、无怨无悔的牺牲、家国使命担当……一幕幕排列成一道万里长城,那种精湛的青铜冶炼技能和煅打利剑的精神塑造,正是对中国军人最好的诠释。

诗意军魂的体现

“诗者,志之所之也。”打开诗集,第一辑:钢铁集结,开篇强大的气流把人带进一个坚硬而辽阔的时空。眼前是尘土飞扬的钢铁碰撞和捍卫祖国的神圣使命:“我们是中国军人/是绿色的海洋,是枪炮所构造的/金属鸽子”,一支爱好和平不容他人侵犯的中国军队展现在我们面前,雄浑而壮阔、高大而英勇,激荡着一个世纪的洪流,嘹亮成新时代的号角。“我们是强军征程上,品味硝烟芬芳的/年轻面孔;是迈向世界一流/热切的希望;是热血开在身体外的/满山遍野的红杜鹃。”(《朱日和:钢铁集结》)。这些铿锵有力的诗句,拔山举鼎、喷浆吐玉,彰显着铁血战士非同凡响的伟大人生和崇高品德。钢铁集结下的军魂,砥砺着战士们所向披靡的前进脚步,“忠诚热血里最隐秘的那种红/最无悔的那种红/珠玑和血液提纯出的那种红/忠诚和大爱冶炼出的那种红”刻字的那一刻/一定是一个黎明/随着朝阳喷薄而出的/还有一个士兵的激情”(《描红》——写在西沙石岛“祖国万岁”石刻前)。在西沙十几米高的礁石上刻入战士胸怀里“祖国万岁”的四个大字,折射出军旗下的忠诚捍卫,体现了人民军队用血肉之躯筑就不朽长城的伟大使命和历史责任。

苍凉与意志的结合

赏读诗集中“昆仑之所以谓之昆仑/不是因为石头,而是因为精神/不是因为苍凉,而是因为坚守/不是因为绵延上万年,而是因为/一代代戍边军人在这里留下的/身体。在这里大声朗读历朝历代的/绵延起伏的边塞诗”。诗人在文以载道多元意境中延展军旅人生的“大诗”创作,把苍凉和意志巧妙地结合在一起,提升了诗歌意境与军人意志的坚强匹配,使诗歌的时空感和责任感在辽阔的蓝天下巍巍耸立,如莽莽昆仑。接着作者用递进的手法拔高,“在这里守卫久了,肉体会像岩石/岩石也会有肌肉的质感与体温”“一首军旅诗诞生了/标题是两个散发异香的汉字:昆仑”(《昆仑》)。这首诗把自然景物与人的情感细腻地融为一体,让一座山的岩石有了军人的体温与国家的意志,把军人心灵深处常年积淀的情感点燃,燃烧着青春岁月、人间正道、烈火金刚,从而使诗歌在文之为德的儒雅中,承载了文以载道的“大诗”创作。

不同凡响的创作之美

赏读诗集,让人眼前一亮,看到了一种不同凡响的创作之美:“在国防大学/有我们必须仰望的事物/比如名词“祖国”“荣誉”“梦想”/比如动词“倒计时”“只争朝夕”……/在天宇间写下太阳般/美妙而闪亮的诗句”,(《我们必须仰望》)。这些壮阔的诗句凝结着诗人强大的军人情怀和钢铁意志,将事物的无穷与诗意的无尽闪现在字里行间,使事物的本真在枪炮中表达出军人与大道同行、军人与祖国同在的新时代军旅主旋律。

诗歌光对事物的形象思维欠妥于诗歌意境的维度提升,亦挖掘不到事物内在的本质。作者从形象思维中提炼抽象思维的逻辑

飞跃,使情感的雄浑和道德的悲壮得到了升华,诗意在律动中窥见了事物的真谛与遐想的摇曳。“枪是世界上最刚强也最懦弱的人种/当有一天,所有的枪/在沉默中长满青苔,或者生根、发芽/它所吐露的花朵/是人间最美的春天”,这是多么弘大的意境啊!这种语言是诗人在长期静态思索和道德高度凝聚的前提下完成的,是诗人从心源自然而然流出的灵性之语,仿佛群山峻岭中奔流而出的江河,滔滔不绝。

笔墨当随时代

清代画家石涛曰:“笔墨当随时代”。诗集《岁月青铜》每一首诗都与时代的节拍紧紧相扣,大气磅礴的语境和无边无垠的情志联想,让人环绕在人间天上、天上人间。仿佛一朵圣洁的云彩,一会是裹挟惊雷的云团,一会是撕裂长空的闪电,一会是仙女散花的漫舞,一会是铺开云的春雨;恍惚惚在传统文化的语境中与西方后现代主义的颠覆碰撞,东西方文化浑然一体;诗人从诗歌意境的创作到理想人生的诞生,通过盘桓往复的时空转换使神秘的虚幻和无情的现实回到人间的原点;非线性语言表达给诗歌插上了飞翔的翅膀,“那些诞生于真理中的火焰/星星之火,点燃了那些沉睡的土地/……那些金色的信仰,那些燃烧在/枪林弹雨中的牺牲,那些隐藏在/历史褶皱里的,被光阴挖掘出来的/闪亮,让我持续地感动。”(《坐上高铁去看青春的中国》)。从诗歌创作中可以看到诗人时时刻刻怀揣着祖国的大任,无论走在哪里都不忘军人的使命。

淋漓酣畅的军旅之歌

诗人在“代后记”里写到:“军旅诗歌是新时代中国文学的组成部分”“其关键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其使命是弘扬中国精神……其目标是创作无愧于时代的优秀作品”。“科学没有国界/但科学家有祖国”(《极限深潜》)。像这样的诗句既明快又雄浑,读起来振奋人心,这是诗人从内心奔放出来的鲜活闪光的诗句,升华了军魂,实现了读者对军人的神圣认识。

诗歌的魅力源于诗人心灵与事物的碰撞,要想写出壮丽的篇章,必须要有宽广的胸怀和博大的境界。“我在写一些/不一样的诗……我的意象是/雄性大漠,冷月边关/钢铁的呐喊/肌肉上的汗滴/竖起的导弹/枪支的火爆脾气/……以及一颗颗面向国旗与军旗/跳动的心”。由于作者对军营的热爱才发现了战士肌肤上那颗金灿灿的汗珠和绿汪汪的海洋。“我在等着/等着一首不一样的诗/从枪膛喷薄而出/击中那个圆圆的靶心”(《不一样的诗》)这种带血的语言是温暖的、坚硬的、有爆发力的,把军人追求和平的神圣梦想写得淋漓酣畅。

岁月青铜,壮写军人之大任
——读军旅诗集《岁月青铜》

◎王发宾

